

证券代码：837207

证券简称：水发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水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庞志武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王守法先生的监事会主席，自 2022 年 9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王守法先生的监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本公司根据集团下发的任免通知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免去王守法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务，监事职务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免职生效。

因原监事王守法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庞志武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庞志武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，具备担任监事的资格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庞志武，男，1963年10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85年7月至1986年6月任鄆城县凤凰供销社会计科出纳，1986年7月至1990年2月任鄆城县土产公司会计科会计、股长，1990年3月至1995年10月任鄆城县监察局监察科干事、副科长，1995年11月至2009年11月任鄆城县纪委监察局纪检监察室副主任、主任，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鄆城县监察局副局长，2010年6月至2011年6月任鄆城县纪委派驻第四纪检组书记，2011年7月至2014年1月任鄆城县供销社党委副书记、监事会主任，2014年2月至2017年5月任鄆城县供销社党委书记、理事会主任，2017年5月至2017年6月任吉林天源水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任东南天源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执行董事，2020年4月至2022年8月任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，2022年9月至今任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兼纪委副书记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水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水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16日